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5189
聯絡人：朱姝瑾
電 話：04-37061351

受文者：國立玉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7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11183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0111833A00_ATT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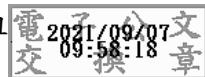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心臟病兒童基金會「心臟病童獎勵學金」相關資料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心臟病兒童基金會110年8月26日兒心（基）字第1101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助學金相關資料，業已刊登於教育部「圓夢助學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/>），如學生有申請需求，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。
- 三、如對旨揭獎助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該基金會詢問（電話：02-2331-9494）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台北美國學校
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國立玉里高級中學 110/09/07



1100007679